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4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监事辞职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监事王天昊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王天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截至披露日，王天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王天昊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法务部部长和公司律师职务，兼任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和监事会对王天昊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职工监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天昊先生辞职导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三分之一，低于法定要求。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第十一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通过，选举孟凡美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2月1日

职工监事简历

孟凡美 女，38岁，中共党员。

一、工作经历

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历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任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教育背景、专业背景

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

三、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四、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至披露日，其本人不持有公司股票。

六、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七、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

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九、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